公司代码:603612 公司简称:索通发展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2,681,383.42元,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已于2023年第三季度实施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540,846,16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60元(含税),2023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02,873,851.84元。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索通发展	603612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炳	刘索宁
办公地址	山东省临邑县恒源经济开发区新104国道北侧	山东省临邑县恒源经济开发区新104国道北侧
电话	0534-2148011	0534-2148011
电子信箱	sunstone@sun-stone.com	sunstone@sun-stone.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预焙阳极、锂电池负极材料、薄膜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因收购欣源股份,公司的主营业务新增锂电池负极材料、薄膜电容器业务。

2.经营模式

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公司将以“C+(carbon)战略:双驱两翼,低碳智造”为发展方向,构筑具有索通特色的全球竞争力体系。公司将以风光储氢一体化的绿色能源供应为基础,聚焦“预焙阳极+锂电负极”等碳材料产业,通过低碳智造,打造中高端碳材料为主的产品和服务体系。

3.业务板块

预焙阳极:采购石油焦等原材料,生产预焙阳极,销售给下游电解铝企业。公司主要采用和下游优质客户合资建厂模式进行产能建设,采用MTO(Make To Order,按单生产)的模式组织生产,主要的外贸和内贸业务采取直接销售模式,充分发挥公司质量、成本管控优势,满足全球优质客户预焙阳极保障供应需求。

锂电池负极材料:采购石油焦和针状焦等原材料和电力,生产锂电池负极材料。同时公司为其他公司提供石墨化工序代工服务。公司以客户订单和销售预测作为主要依据,结合自身生产能力、生产周期、库存情况、市场需求的判断制定生产计划。公司主要采用直接销售模式,通过销售人员拜访、技术交流等方式与目标客户建立沟通机制,多部门的协调合作构建全流程销售体系。

薄膜电容器:薄膜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电、照明和新能源(光伏、汽车)等多个行业。

贸易板块:石油焦、煅后焦为公司主营业务产品预焙阳极和锂电池负极材料的主要原材料。基于较大的采购量与较全的采购种类,公司与全球部分炼厂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具有保障供应和规模采购优势。公司石油焦采购在满足自身生产需求的同时,根据市场行情与客户需求,提供石油焦、煅后焦等铝产业链相关商品贸易服务。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7,179,713,275.04	17,360,025,963.12	17,354,068,306.56	-1.04	12,141,273,14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34,652,331.66	5,448,978,511.44	5,448,991,469.50	3.41	4,513,309,706.48
营业收入	16,310,633,775.68	19,400,585,856.64	19,400,585,856.64	-21.06	9,467,947,449.26
扣除与正常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4,546,004,799.71	16,906,774,215.64	16,906,774,215.64	-13.96	8,120,916,05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2,681,383.42	905,047,595.20	905,190,241.15	-179.85	620,048,52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0,684,893.14	901,065,743.07	901,208,389.02	-231.03	614,490,35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864,087.60	-341,983,194.39	-341,983,194.39	不适用	-1,193,306,238.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4	18.57	18.57	减少30.61个百分点	1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0	1.97	1.97	-171.07	1.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0	1.96	1.96	-171.43	1.39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221,985,025.88	3,907,665,796.12	3,800,353,061.70	3,380,629,89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071,708.90	-135,594,964.89	76,796,256.28	-380,809,96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4,241,941.20	-137,394,469.14	80,217,697.16	-849,266,18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34,521.12	176,311,361.14	664,184,971.25	1,053,802,276.3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1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49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郎光辉	-10,438,038	107,040,351	19.79	24,606,385	质押	32,779,785	境内自然人
王萍	0	56,053,012	1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薛永	37,728,224	37,728,224	6.98	37,728,224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1,681,000	13,976,858	2.58	0	无	0	其他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96,400	10,996,400	2.03	0	无	0	其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489,728	6,489,728	1.20	0	无	0	其他
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益安鼎合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18,038	6,418,038	1.19	0	无	0	其他
上海科惠投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5,268,906	0.97	0	无	0	其他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22,253	5,028,115	0.93	0	无	0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4,280,372	4,801,372	0.89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郎光辉先生与王萍女士签订有《一致行动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与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8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签订有《一致行动协议》。郎光辉先生与王萍女士,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8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度公司预焙阳极产量296.09万吨,同比增长10.32%;销售预焙阳极297.87万吨,同比增长10.53%,其中出口销售67.02万吨,同比下降6.86%,国内销售230.85万吨,同比增长16.86%;锂电负极产品产量2.96万吨,销售锂电负极产品2.64万吨;电容器产品产量141,971万支,销售电容器产品131,297万支;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72,268.14万元,同比下降179.85%,实现基本每股收益-1.40元,同比下降171.07%。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4-023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薛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55号)核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34,004,96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0.11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683,839,584.7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239,539.0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77,600,045.6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3]第4-00011号的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订的承销协议,支付中金公司的承销费用(含税)合计人民币4,103,037.51元;公募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含税)后的人民币679,736,547.21元已于2023年4月13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7,760.00万元,余额为0万元。具体情况为:

明细	金额(元)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本期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679,736,547.21
(2)专户利息收入	97,356.65
小计	679,833,897.86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支付除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	2,136,501.54
(2)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20,000,000.00
(3)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121,919,830.00
(4)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35,777,566.32
小计	679,833,897.86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金额	0.00

注:除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在公司将募集资金转到一般户后进行支付。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开立用于存放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中金公司与上述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鉴于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上述专户将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对上述专户予以注销并已办理完毕相关注销手续。以上专户注销后,公司与相关银行及独立财务顾问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专户用途	初始存放金额	账户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	1612006529200425338	补充流动资金	337,816,717.2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	37050184770100001754	支付现金对价	121,919,830.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营业厅	533900279810503	支付现金对价、置换履约保证金	220,000,000.00	0

注:初始存放合计金额679,736,547.21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677,600,045.67元的差额为截止到募集资金到位日应付未付的发行费用2,136,501.54元,该发行费用在公司将募集资金转到一般户后进行支付,实际补充流动资金额335,777,566.32元(包含97,350.65元专户利息收入)。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220,000,000.00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3]第4-00069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完成了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就此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76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76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76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现金对价	否	34,191.98	34,191.98	34,191.98	34,191.98	34,191.98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3,568.02	33,568.02	33,568.02	33,568.02	33,568.02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67,760.00	67,760.00	67,760.00	67,760.00	67,760.00	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说明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4-022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 鉴于2023年度净利润为负,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目前经营情况和现金流情况,公司拟定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 公司已于2023年第三季度实施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540,846,16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02,873,851.84元。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2,681,383.42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94,707,987.69元。

鉴于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为负,考虑到在建、筹建项目的资金需求,并结合目前经营情况和现金流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年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及发展阶段,结合目前经营状况及在建、筹建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为确保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期发展的可持续性,并最大程度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且公司已于2023年第三季度实施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540,846,16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02,873,851.84元。公司经过审慎分析,拟定2023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将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新项目建设、未来投资规划及长期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保障,谋求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以及股东利益的基础上作出的,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4-031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4月份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通云铝”)、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邑工贸”)、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通齐力”),以上公司均为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索通云铝、临邑工贸提供的担保金额分别为人民币8,500万元、人民币14,000万元。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炭材料”)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索通齐力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上述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85,257.74万元(不含本次)、人民币5,000万元(不含本次)、人民币42,088.5万元(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1,558,692.44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76.63%;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659,227.44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7.00%。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年4月份,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授信业务提供了如下担保: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保证期间	反担保
1	索通云铝	曲靖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沾益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8,50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无
2	临邑工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3,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无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11,000	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无

临邑工贸以其自有价值15,000万元的预期应收账款(24SLZC-01002号项下预期应收账款)为上述11,000万元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2024年4月份,公司子公司之间新增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保证期间	反担保
4	创新炭材料	索通齐力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临邑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	最后一笔贷款到期日三年止	无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3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根据各银行授信需求,为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7亿元(含等值外币),该担保额度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新增担保额度预计及相关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索通云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85,257.74万元(不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74,500.00万元,索通云铝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为临邑工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000元(不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71,100.00万元;为索通齐力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2,088.5万元(含本次),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119,000.00万元,索通齐力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进行的担保,因担保发生频次较高,且金融机构多以合同的提交审批时间为签署时间,同时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阶段时间内的对外担保概况,公司按月汇总披露实际发生的担保情况。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有限公司

2.住所: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工业园花山片区天生桥北侧

3.法定代表人:汪东

4.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预焙阳极炭块、碳纤维、碳复合材料及炭素制品;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318,937.75	305,056.04
流动负债总额	142,286.17	128,873.09
负债总额	247,656.30	230,680.40
资产净额	71,281.46	74,375.64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3月
营业收入	444,201.67	79,486.47
净利润	-6,972.31	3,008.46

6.索通云铝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5%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35%

(二)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

2.住所:山东省德州市临邑县恒源街道办事处513国道与富民路交界处向西500米路北

3.法定代表人:郎小红

4.经营范围:预焙阳极、残极、石油焦、煅烧焦、冶金焦、天然气富含甲烷的(仅作工业原料用)、煤焦沥青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的除外)的进出口;建筑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危险化工产品除外)、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工矿产品、文化体育用品、针纺织品、皮革制品、服装鞋帽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11,662.20	161,721.11
流动负债总额	108,611.18	159,267.86
负债总额	109,043.72	159,693.63
资产净额	2,518.48	2,027.48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3月
营业收入	834,857.06	170,051.76
净利润	-16,270.49	-491.00

6.临邑工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2.住所:山东省德州市临邑县恒源经济开发区新104国道北侧117号

3.法定代表人:郎光辉

4.经营范围:炭素材料生产、销售;炭素材料生产技术研发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15,668.22	101,770.11
流动负债总额	69,036.92	56,326.02
负债总额	71,153.42	56,252.52
资产净额	44,514.79	45,517.59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3月
营业收入	151,472.61	27,828.84
净利润	-4,274.25	1,002.80

6.索通齐力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0%
Pmar Metal Ltd	2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曲靖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沾益支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8,5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因主合同而产生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用、律师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三)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11,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四)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临邑支行《综合授信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最后一笔贷款到期后三年止。

保证范围:主债权的本金;基于被担保主债权的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金(迟延履行利息)、担保财产保管费、查询费、公证费、保险费、提存费、实现债权及担保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索通云铝、临邑工贸、索通齐力为公司的控股/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本次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对上述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上述公司的其他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担保额度预计及相关授权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或子公司之间进行的担保,有利于便利后续经营、提升决策效率、保证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指股东大会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人民币1,558,692.44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76.63%,实际担保余额为659,227.44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7.0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552,122.44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75.46%,实际担保余额为652,657.44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5.83%;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12证券简称:索通发展公告编号:2024-030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21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中建财富国际中心15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1日

至2024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2024年度融资计划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
9	《关于2024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
10	《关于2024年度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1-2、4-6、8-10项议案,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第1、3-5、7项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此外,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202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